

通告
二〇〇八年
一月十日

2007
／
2008

第八十九號

敬啓者：本校爲使學生身心獲得均衡發展起見，特參加第四十四屆學校舞蹈節，詳細資料臚列如後：

項目名稱：第四十四屆學校舞蹈節

主辦機構：教育統籌局及香港學界舞蹈協會

活動地點：土瓜灣高山劇場

舉行日期：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四）

集合時間：上午六時四十五分

集合地點：本校

解散時間：下午一時十五分

解散地點：本校

費用：全免

交通：由本校租賃旅遊車接送

負責教師：黃惠琮老師、潘寶玉主任、周詠儀主任

備註：（一）必須穿著體育校服，帶備開水及跳舞鞋；

（二）參賽學生需將功課交詢問處。

台端如欲 貴子弟參加是項活動，敬希簽署回條於一月十一日由 貴子弟帶返交回潘寶玉主任，以便辦理爲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署理校長陳愛英

回條（第四十四屆學校舞蹈節）

2007
／
2008

第八十九號

敬覆者：本人★願意
不願意 敝子弟
參加來函所列之第四十四屆學校舞蹈節，

並同意 貴校所作一切安排。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署理校長

（ ）年級（ ）班學生：

家長簽署：

聯絡電話：

二〇〇八年一月 日

（★請劃去不適用者）

負責人：潘寶玉主任、周詠儀主任